

第三十四課 耶利米哀歌 (Lamentations)

書名：希伯來文代表哀嘆或哀哭。

作者

耶利米，跟据希臘文的聖經Septuagint中的前言，猶太教及早期教會的傳統，與耶利米書有相似之處。

作者耶利米是祭司也是先知。耶利米的家鄉是位於耶路撒冷北方三英里處的亞拿突。當神指派他去作預言性的傳道任務時，耶利米仍非常年輕。在神的旨意下他終身未婚。

耶利米在約西亞王在位第十三年(主前626年)時開始他的先知任務，在猶大國的最後四十年裡忠實傳達神的訊息。在西底家王第十一年(主前587年)耶路撒冷城被巴比倫佔領時他仍持續作先知。

在聖經中的位置

希伯來聖經分成三部分Law, Prophets, Writings, 哀歌屬於Writings內。而且與雅歌、路得記、傳道書、以斯帖記一同叫做Five Megilloth (scrolls)。在猶大重要節期宣讀。雅歌--逾越節，路得記--五旬節，哀歌-- Fast of the Ninth of Ab (Mid-July) 紀念兩次聖殿被毀，傳道書--住棚節，以斯帖記--普珥。

體裁

這一本簡短的詩歌是由先知耶利米所著。就如同其名，這是一些關於耶路撒冷陷落的輓歌與哀歌。主要有五首詩歌(五章)，而其形式是按照字母順序的acrostic。第一首(章)的二十二句經文，是以希伯來文的二十二字母順序作開頭的。第二首與第四首也是如此。第三首的前三句是由第一個字母開頭，其後三句由第二個字母，如此這般共六十六句。第五首也是有二十二句，但因為某種緣故不是照字母順序。每一節有兩段，後段比前段更短。

信息：在耶路撒冷城被毀之後，耶利米的哀嘆

1. 為猶大因罪所受的審判，書中充滿了眼淚與悲哀。主耶穌也曾為耶路撒冷哀哭(路加13:34-35, 19:41-44)(馬太23:37-38)。
2. 為猶大認罪(1:8, 3-39, 5:16)。
3. 雖然神的子民不信實，但神是信實的(3:23b)。
將來有盼望(3:21-32, 5:21)。

分析:

- I. 耶路撒冷的荒涼。第一首哀歌形容巴比倫佔領耶路撒冷後的情況。其情況是嚴重毀壞的。
 - A. 錫安成為空曠 1:1-11
 - B. 錫安自述痛苦1:12-22
但知道神是公義的。
- II. 耶路撒冷的毀壞。第二首告訴我們錫安(耶路撒冷)被打倒的原因。它的罪使其招致神的審判。
 - A. 是主的審判 2:1-10
 - B. 作者的哀傷 2:11-22
- III. 先知的感受。第三首說明神在這哀傷中的目的與設計。在本首歌的中間，我們讀到神的仁慈與信實(3:22, 23)。
 - A. 他的哀傷 3:1-18
 - B. 他的盼望 3:19-42
 - C. 他的受苦 3:43-54
 - D. 他的禱告 3:55-66
- IV. 耶路撒冷的眾民的淪落。第四首哀歌中錫安被描述成回憶過去的日子，比較今昔而感到哀傷，並形容其敵人。
 - A. 城被圍的情景 4:1-12
 - B. 被圍的原因 4:13-20
 - C. 將來的希望 4:21-22
- V. 先知的禱告。第五首包含錫安對神悲哀祈禱，它為自己懇求。
“耶和華阿，求祢使我們向祢回轉，我們便得回轉”(5:21)。
 - A. 為民認罪 5:1-18
 - B. 為民祈求 5:19-22

在這個哀歌中，我們不止是看到先知耶利米的悲哀，我們也看到神心中的悲傷。祂在審判中沒有喜樂，卻是必須使用審判來使祂的子民悔改，而轉回信靠祂。

主要的經句1:8，說明為什麼耶路撒冷被破壞，聖殿被毀滅。

本書告訴我們嚴重的大罪，會帶來嚴重的處罰及審判。